

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9月5日在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产业园上霞北路1号华阳工业园A区集团办公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3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，应参加会议人数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人数9人（其中董事张元泽先生、独立董事李常青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）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列席本次会议，全体董事一致推举邹淦荣先生为本次会议主持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《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对本次董事会各项议案审议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邹淦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同意选举邹淦荣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以下人员为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战略委员会：邹淦荣（主任委员）、林远辉、李道勇、邱美兰

审计委员会：李常青（主任委员）、李道勇、邱美兰

提名委员会：冯国灿（主任委员）、邹淦荣、李常青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冯国灿（主任委员）、吴卫、邱美兰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邹淦荣先生为公司总裁、韩继军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、户广先生为公司副总裁、彭子彬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、李翠翠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3.1 聘任邹淦荣先生为公司总裁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.2 聘任韩继军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.3 聘任户广先生为公司副总裁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.4 聘任彭子彬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.5 聘任李翠翠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其中，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陈静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方卉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次换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上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

编号：2025-039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州市华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九月六日